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市社会福利中心编外人员工资及社保项目资金

单位名称：茂名市社会福利中心

填报人：吴浩

联系电话：15016748267

填报日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发放茂名市社会福利中心及颐年苑编外人员工资及福利。

茂名市社会福利中心成立于1981年3月（原名茂名市社会福利院，因机构改革于2020年1月更名为茂名市社会福利中心），位于茂名市官渡南路152号大院，占地面积13000多平方米，建筑面积17000多平方米。福利中心是一个集养、治、教、娱乐、康复、特殊教育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的省一级福利事业单位。

茂名市颐年苑位于茂名市市民片区经三路与环二路交汇处（SM-07地块），占地面积50亩。颐年苑一期养老服务综合楼可提供500个养老床位。其中1至2层设置为护理用房，提供100张床位。主要针对民政兜底对象和社区因病致贫的困难临终老人，开展医养结合、重症护理和临终关怀服务，同时减轻医保负担。3至6层设置为医养结合的养老用房，提供400张床位，开展社会化养老，为社会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养老服务，七层设置多功能室等。

（二）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茂名市社会福利中心及颐年苑编外人员工资福利的正常发放，更好地为服务对象提供优质的服务。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为98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该专项资金已支出完毕。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专项资金保障了编外人员的工资福利，使员工更好地完成工作，完成茂名市公办社会福利机构综合改革任务，保证了福利中心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